

建設廳
工業股

可松足

190

39014

中華民國廿七年一月拾日

江陵縣政府

(代電)

35

事由擬辦說明批示

電報省建三特字第三三八號代電奉到日期祈鑒核由

湖北省档案馆

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十二月廿日十五時發
發文 文建字第五五三〇
附件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
收文 字第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

1688

縣縣長李培文亥

文建印

存心



取法乎此

呼之炳一

監校
對印